

111 學年度臺北市私立達人女子高級中學辦理免試續招簡章

111 年 7 月 27 日北市教中字第 1113069479 號函核准

壹、依據：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第 10 條。

貳、招生人數一覽表

科別	部別	招生名額	招生性別
普通科	無	18	女

參、招生對象

一、招生範圍：全國。

二、報名資格：

(一) 110 學年度公私立國民中學應屆畢業女生

(二) 其他具備同等學力資格者。

肆、報名方式

一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，每週一至週五上午 9 時至 111 年 8 月 11 日（星期四）中午 12 時止。

二、報名地點：本校教務處（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二段 314 號）(02-27956899 轉 103)

三、報名方式：符合資格者，於報名期限內，來電至本校教務處登記後，親持報名所需資料到校繳交並驗證文件。

四、報名費用：免收報名費。

五、報名所需資料：

(一) 免試續招報名表（如附表一）。

(二) 國中畢業證書正本。

(三) 111 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正本與影印本（正本驗證畢退還）。

(四) 在校多元學習表現成績證明表。

(五) 身分證正本與影本（正本驗證畢退還）。

伍、錄取方式及超額比序項目：本校續招無申請條件，學生報名人數未超過本校續招各該科別招生名額者，全額錄取，超過者，其超額比序項目及比序順次，應依據「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」辦理，如經比序後仍同分超額時，以抽籤方式決定錄取名單，續招以補足缺額為限。

陸、錄取公告：預計於 111 年 8 月 11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3 時，公告於學校網站 (<http://www1.trgsh.tp.edu.tw/>)

柒、報到時間：經錄取之學生，須於 111 年 8 月 12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3 時以前，攜帶身分證明文件及國中畢業證書至本校教務處辦理報到手續。錄取者逾期未報到者，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由備取遞補。

捌、複查

報名學生或家長（監護人）對錄取結果有疑義時，由學生或家長（監護人）直接向本校申請複查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一、申請日期：111 年 8 月 15 日(一)中午 12 時前。

二、申請方式：由學生或家長（監護人）填寫本簡章所附之「免試入學續招結果複查申請書」（如附表一），持身分證明文件親自至本校現場辦理。申請複查以一次為限，且一經收件，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退件。

玖、申訴

報名學生個人及父母（監護人）若有疑義事項，應以書面提出申訴。

一、申請日期：111 年 8 月 16 日(二)下午 3 時前。

二、申請方式：由學生及父母（監護人）填寫本簡章所附之「免試入學續招學生申訴書」（如附表二），以限時掛號寄至本校（地址：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二段 314 號），提出申訴。

三、本校於收到後，經申訴案件處理小組討論研議後，以書面函覆。

拾、收費標準

項目	用途	數額	備註
學雜費	支付全校教學及行政人員之人事費、業務費、維護費、退撫費等	54,256	本項費用已報局核備，核准文號：北市教中字第 1103033585 號
書籍代辦費	代收代付	3,729	暫依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收費標準，實際收費金額將依實際使用之書籍費用辦理。
代收平安保險費	代收代付	175	
家長會費	代收代付	120	

註：所列收費標準係暫依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收費標準，實際收費金額將依據教育局函領「臺北市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雜費暨各項代收代辦費收費標準」辦理。

附表一

111 學年度臺北市私立達人女子高級中學辦理免試續招報名表

報名編號

(學生請勿填寫)

(以下請學生自行填寫)

姓 名						(上傳電子檔或貼妥三個月內二吋大頭照)	
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出生 年月日	民國	年	月		日
身分證字號							
聯絡電話	電話：		手機：				
聯絡地址							
緊急聯絡人		聯絡電話		關係			
原就讀國中							
※國中教育會考情況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本年度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，報名學生參加國中會考而有以下情形之一者： 1. 已報名 111 年國中教育會考而無法參加補考者。 2. 參加 111 年 6 月 4、5 日國中教育會考補考者。 ※若符合其中一項情形者，請勾選「是」，並請報名學生務必提供 111 年國中教育會考准考證號碼：_____。					
應繳交資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免試續招報名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畢業證書正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11 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正本與影印本 (正本驗證畢退還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校多元學習表現成績證明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分證正本與影本 (正本驗證畢退還)						
學生簽名			家長(或監護人)簽名				

(以下由本校人員審核)

資格審核

附表二

111 學年度臺北市私立達人女子高級中學免試入學續招結果
複查申請書

學生姓名		身分證統一編號									
原就讀國中											
聯絡電話		行動電話									
聯絡地址	※請正楷填寫報名學生本人之詳細聯絡地址										
續招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錄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錄取，錄取科別：_____										
申請複查原因											
申請複查日期	111 年	月	日	申請人簽章 (與學生關係)							

說明：

- 1.本表由學生或家長（監護人）填寫複查申請書，於111年8月15日(一)中午12時前逕向本校申請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2.本次續招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，免收複查費。
- 3.如遇特殊之情形，先電話聯絡(2795-6899轉103)，才接受傳真辦理，事後再行郵寄補件。
- 4.複查結果若符合錄取標準，則增額錄取。
- 5.經本校複查後，先電話回覆複查結果，再限時郵寄紙本複查結果。

「錄取通知單」影本浮貼處

(如未收到者請附身分證正面影本，並請貼牢，超出頁面請自行調整)

附表三

111 學年度臺北市私立達人女子高級中學免試入學續招
學生申訴書

學生姓名		身分證統一編號																				
原就讀國中																						
連絡電話		行動電話																				
聯絡地址																						
續招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錄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錄取，錄取科別：_____																					
申訴事由																						
申訴人			家長(或監護人)																	(簽章)		
			(簽章)		申訴人與學生的關係																	
申訴日期	111 年 月 日																					

注意事項：由學生及家長（監護人）填寫申訴書，於 111 年 8 月 16 日(二)下午 3 時前，以限時掛號郵寄至本校申請，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。